

短新闻

远程听证
让司法公正“看得见”

通讯员 秀湖

本报讯 近日,在嘉兴市秀洲区检察院四名听证员全程参与下,一场横跨浙江、河南、新疆三地的远程公开听证会拉开序幕。听证会围绕监督申请人出示的30多项证据进行充分辩论,历时5小时最终顺利完成。

今年1月,嘉兴市秀洲区检察院在办理一起民事申诉案时发现,案件一审时因申请人未到场,法院缺席判决,二审、再审也未开庭审理,双方没有机会进行实质意义的举证质证。承办检察官从充分保障申请人诉权和化解社会矛盾等多方面考虑,组织了这场公开听证。“远程公开听证让我有机会充分表达自己的诉求,非常感谢检察官的付出。”当事人刘某说。

公益检察
让河水重现本色美

通讯员 叶雯雯

本报讯 近日,绍兴市上虞区检察院对前期办理的盖北镇夏盖河支流被污染公益诉讼案进行复查,发现河道已尽褪“绿妆”,重现本色美。“原先这条河水草密密麻麻,还时不时散发着臭味,现在水变清了,我们在河边住着心情也变好了。”检察干警用无人机对整改后的河道进行拍摄时,一旁的村民李某欣慰地说。

夏盖河环境问题的发现源于上虞区检察院开展的“守护美丽河湖”专项巡查行动。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在巡查时发现,夏盖河支流的一段河面上覆满水葫芦等藻类,俨然一片绿草地。另外还有泡沫板、农药瓶等浮在河面,河道环境堪忧。

检察干警还发现,水体富营养化严重的这段水域紧挨农田,有不少农药瓶、农用塑料膜等随意抛掷在田埂地头,致使富含氮磷元素的农药残液渗入泥土后流向水体,加剧了水体藻类植物的繁殖。对此,上虞区检察院对症下药制发检察建议,一方面督促河道所属乡镇做好河道保洁,另一方面建议相关主管单位加强对废弃农药瓶等农残垃圾的监管和无害化处理,防止次生危害。如今,河水终于重现清澈。

平安集束

温州“三地六院”
亲密携手

鳌江流域司法一体化协作
渐入佳境

本报记者 蓝莹 通讯员 慕煊 华萱

本报讯 11月18日,平阳、苍南、龙港法检6家单位在平阳法院举行“鳌江论法·新时代法院与区域法治”论坛,联合签署了《鳌江流域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司法保障战略合作协议》。此协议涉及司法协助、审判执行、交流合作、工作保障等,涵盖服务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区域溯源治理、公益诉讼、联合调查取证、信息资源共享等。这也标志着三地法检机关将以更优质的司法环境聚集经济要素,为鳌江流域乃至温州“两个健康”先行区创建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积法治之势。

其实,三地间的司法协作此前就已在探索实践中。今年10月,平阳、苍南、龙港三家法院签署了《警务协作机制备忘录》,3支警队联合开展了为期一周的实战训练,不仅提升了素质,更加强了交流,顺畅了机制。

今年6月,苍南法院开庭审理一起涉黑恶案件时,由于庭审保障警力不足,平阳法院司法警察大队第一时间选派8名法警前往协助,确保了庭审警务安全。

此前,平阳检察院、法院也签署了《健全互相配合互相制约机制备忘录》,双方在共同打击虚假诉讼、拒执犯罪等重点工作的同时,还将协作扩展到民营经济法治护航基地共享。如今,这种协作已扩大到了鳌江两岸三地。

巡回审判促调解

日前,玉环法院港北法庭开展巡回审判,在清港镇审理了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庭审中,法官积极组织双方进行调解,最终促使双方达成分期履行协议,握手言和。

通讯员 吴昌浩



平安点滴

司法护航新经济

通讯员 姚法

本报讯 近日,余姚市“新经济司法保护委员工作室”在余姚法院揭牌启用。在随后举行的工作室首场专题协商会上,10余名政协委员与企业代表一同就“构筑新经济司法保护格局”建言献策。

“新经济司法保护委员工作室”是余姚法院关注民生、贴近民意、倾听民策的一项实际行动,也是助推余姚打造智能经济示范区和开放经济先行区的又一创新举措。“委员工作室”将为政协拓展工作领域、延伸工作触角、扩大履职深度提供崭新平台。

集中执行有成效

通讯员 金浩 何丹

本报讯 11月16日晚,龙游县法院开展以“六稳”“六保”为主题的专项集中执行行动,出动执行干警44人、警车9辆,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检察官见证、监督执行。当晚,本次行动依法传唤、拘传被执行人7名,查封车辆2辆,执结或部分履行2件,执行到位金额6.3万元。之后,又有多名被执行人或家属前来协商处理相关案件,执行效果持续显现。

立案执行“一件事”

通讯员 张梦瑶

本报讯 日前,天台法院出台了《天台县涉诉案件立案、执行“一件事”实施方案》,并正式开始运行“一件事”办理流程,在立案、执行过程中形成“法院一窗受理—各部门内部流转—统一线上反馈”的“一件事”工作机制,实现当事人信息快速查询核验。目前,法院已完成身份信息查询事项150多件,不动产、车辆等财产查询500多件,受到案件当事人和律师的一致好评。

数据跑腿让“伤心事”宽心办

通讯员 张洪黎

本报讯 “原本以为事情办起来很繁琐,没想到现在这么简单了。”日前,正在为办理亲属的“身后事”发愁的王先生来到嘉善县姚庄派出所咨询流程。一问之下才知道,他只需到村委会申报一下就可以完成全部事项的办理。

为有效推进殡葬“一站式”服务,嘉善县姚庄派出所主动融入嘉善县“身后一件事”部门联办体系,用部门间的数据流替代群众跑腿,让群众将“伤心事”办得宽心。

中国信达浙江分公司关于浙江神鹰集团有限公司等2户
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拟对浙江神鹰集团有限公司等2户的债权资产包进行处置。截至2020年10月31日,该资产包债权总额为19,393.14万元,本金为11,408.01万元。该资产包中的债务人主要分布在浙江省诸暨市。该资产包的交易对象为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并应具备合格注册资本、资信证明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资产包。资产包中每户债权的详情情况请具体参见我公司对外网站,网址www.cinda.com.cn。公告有效期:20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20个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浙江省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朱博威、黎倩文
联系电话:0571-88974015,0571-85774601
电子邮件:zhubowei@cinda.com.cn,liqianwen@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杭州市延安路528号标力大厦B座11-12层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5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hubo@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20年11月20日

注 销 公 告

浙江浙北律师事务所于2000年12月经浙江省司法厅核准成立,执业许可证号:313300007331911158。因业务发展重组需要,经合伙人决议,一致同意注销登记。现进行资产清算,敬告债务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与本所清算组联系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浙江浙北律师事务所
2020年11月20日

债权转让公告

根据浙江和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杜建芳(330724197003278022)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浙江和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依法享有的对债务人:东阳市双双制衣有限公司,担保人:东阳市富林针织服饰有限公司、王东红、王国英、李爱民和抵押人:任晔、王东红的债权及担保权利依法转让给杜建芳,现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务人和担保人。请债务人和相应担保人或债务人、担保人的承继人向杜建芳履行还款义务(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特此公告
浙江和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杜建芳
2020年11月20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与温州普典经贸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以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与温州普典经贸有限公司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已将其对借款人温州精艺洁具有限公司及担保人浙江海欣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浙江得士高洁具有限公司、陈江山、陈江德、管鸿兴、管鸿良、叶少兰、王东平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温州普典经贸有限公司【(2015)温瓯商初字第282、284、285、286、287号民事判决书;(2015)浙温商终字第2969、2970、2971、2972、2973号民事裁定书】。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与温州普典经贸有限公司通过联合公告方式依法通知借款人、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温州普典经贸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承继人,从公告之日起向温州普典经贸有限公司偿还债务。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温州普典经贸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0日

单位:人民币元

借款人	担保人	债权文书	本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	利息(截至2018年12月10日)
温州精艺洁具有限公司	浙江海欣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浙江得士高洁具有限公司,陈江山,陈江德,管鸿兴,管鸿良,叶少兰,王东平	(2015)温瓯商初字第282、284、285、286、287号民事判决书;(2015)浙温商终字第2969、2970、2971、2972、2973号民事裁定书	6,818,582.62元	4,730,459.16元